



182312050383

单位登记号:	510117000441
项目编号:	SCJGYHJJCYXGS3075-0001



四川金谷园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金谷园环检（2021）第 W1296 号

项目名称：四川省长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土壤环境自行监测

项目地址：乐山市市中区长青路 448 号

被检单位：四川省长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

(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.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- 2.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、涂改无效；无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.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投诉。
- 4.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投诉。
- 5.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同意或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，不得提供电子文档给他人。
- 6.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7.报告仅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四川金谷园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高新区西区大道 199 号 9 栋 2 层 1 号

电 话：028-64598298





1 检测基本情况

受四川天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委托,我公司按照委托方提供的《四川省长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土壤环境自行监测方案》于2021年12月04日对该项目的地下水、土壤开展了现场检测及采样工作,于2021年12月04~11日进行了实验室检测工作。

2 检测内容

检测内容见表2-1。

表2-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地下水	1#本项目质量检验中心东侧地下水监测井处	氯仿、挥发性酚类、2,4-二硝基甲苯、2,6-二硝基甲苯、镉、铅、铬(六价)、铜、镍、汞	检测1天 每天1次
	2#本项目东侧约200m厂区生活区水井处		
土壤	1#项目污水处理站北侧厂界外约10m处(取样深度0~20cm)	氯仿、苯酚、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、镉、铅、铬、铜、镍、汞、砷	检测1天 每天1次
	2#项目污水处理站北侧空地(取样深度0~20cm)		
	3#项目液体仓库南侧空地(取样深度0~20cm)		
	4#项目原药车间南侧空地(取样深度0~20cm)		
	5#项目质量检验中心南侧空地(取样深度0~20cm)		
	6#项目706车间东南侧空地(取样深度0~20cm)		

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

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3-1。

表3-1 检测分析方法、仪器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及来源	方法检出限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
地下水	挥发性酚类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(萃取分光光度法) HJ 503-2009	0.0003mg/L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	JGY-002
	铬(六价)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(10.1 铬(六价)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) GB/T 5750.6-2006(10.1)	0.004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N	JGY-003
	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4μg/L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921	JGY-097

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来源	方法检出限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
地下水	镉	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测定镉、铜和铅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年)	0.1µ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-7020	JGY-098
	铅		1µg/L		
	镍		5µg/L		
	铜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7475-87	0.05mg/L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-7020	JGY-098
	2,4-二硝基甲苯*	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716-2014	0.00004mg/L	Trace1300-ISQ7000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CDYDFX051	
	2,6-二硝基甲苯*		0.00005mg/L		
	氯仿	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639-2012	0.4µg/L	热脱附气质联用仪 GC7890B-MS59 77B	JGY-101
土壤	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	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1021-2019	6mg/kg	气相色谱仪 GC7820A	JGY-100
	砷	土壤和沉积物汞、砷、硒、钒、锑的测定原子荧光法 HJ 680-2013	0.01mg/kg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921	JGY-097
	汞		0.002mg/kg		
	镉	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17141-1997	0.01mg/kg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-7020	JGY-098
	铅	土壤和沉积物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491-2019	10mg/kg		
	铜		1mg/kg		
	镍		3mg/kg		
	铬		4mg/kg		
	氯仿	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605-2011	1.1µg/kg	气质联用仪 GC7890B-MS59 77B	JGY-101
苯酚	土壤和沉积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703-2014	0.04 mg/kg	气相色谱仪 GC7820A	JGY-100	

备注:注*表示分包项目,注*分包公司为成都翌达环境保护检测有限公司,资质证书编号:182312050124;报告编号:翌检环字(2021)第2112050号。

4 检测结果

地下水检测结果见表4-1,土壤检测结果见表4-2。



表 4-1 地下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点位编号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2021.12.04	1#	本项目质量检验中心东侧地下水监测井处	挥发性酚类	mg/L	0.0003L	≤0.002	达标
			铬(六价)	mg/L	0.004L	≤0.05	达标
			汞	mg/L	0.00012	≤0.001	达标
			镉	mg/L	0.0002	≤0.005	达标
			铅	mg/L	0.003	≤0.01	达标
			镍	mg/L	0.005L	≤0.02	达标
			铜	mg/L	0.05L	≤1.00	达标
			2,4-二硝基甲苯*	μg/L	ND	≤5.0	达标
			2,6-二硝基甲苯*	μg/L	ND	≤5.0	达标
	氯仿	μg/L	0.4L	≤60	达标		
	2#	本项目东侧约200m厂区生活区水井处	挥发性酚类	mg/L	0.0003L	≤0.002	达标
			铬(六价)	mg/L	0.004L	≤0.05	达标
			汞	mg/L	0.00030	≤0.001	达标
			镉	mg/L	0.0001L	≤0.005	达标
			铅	mg/L	0.005	≤0.01	达标
			镍	mg/L	0.005L	≤0.02	达标
			铜	mg/L	0.05L	≤1.00	达标
			2,4-二硝基甲苯*	μg/L	ND	≤5.0	达标
2,6-二硝基甲苯*			μg/L	ND	≤5.0	达标	
氯仿	μg/L	0.4L	≤60	达标			

备注：“L”、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执行标准：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 III标准。

表 4-2 土壤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点位编号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2021.12.04	1#	项目污水处理站北侧厂界外约10m处(取样深度0~20cm)	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	mg/kg	6L	4500	达标
			砷	mg/kg	3.14	60	达标
			汞	mg/kg	0.058	38	达标
			镉	mg/kg	0.10	65	达标
			铅	mg/kg	40	800	达标
			铜	mg/kg	11	18000	达标
			镍	mg/kg	13	900	达标
			铬	mg/kg	35	/	/
			氯仿	mg/kg	1.1×10 ⁻³ L	0.9	达标
			苯酚	mg/kg	0.04L	/	/

环境检测



采样日期	点位编号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2021.12.04	2#	项目污水处理站北侧空地处 (取样深度0~20cm)	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	mg/kg	6L	4500	达标
			砷	mg/kg	3.14	60	达标
			汞	mg/kg	0.044	38	达标
			镉	mg/kg	0.23	65	达标
			铅	mg/kg	20	800	达标
			铜	mg/kg	10	18000	达标
			镍	mg/kg	18	900	达标
			铬	mg/kg	93	/	/
			氯仿	mg/kg	1.1×10 ⁻³ L	0.9	达标
			苯酚	mg/kg	0.04L	/	/
	3#	项目液体仓库南侧空地处 (取样深度0~20cm)	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	mg/kg	6L	4500	达标
			砷	mg/kg	3.22	60	达标
			汞	mg/kg	0.451	38	达标
			镉	mg/kg	0.10	65	达标
			铅	mg/kg	46	800	达标
			铜	mg/kg	14	18000	达标
			镍	mg/kg	21	900	达标
			铬	mg/kg	57	/	/
			氯仿	mg/kg	1.1×10 ⁻³ L	0.9	达标
			苯酚	mg/kg	0.04L	/	/
	4#	项目原药车间南侧空地处 (取样深度0~20cm)	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	mg/kg	6L	4500	达标
			砷	mg/kg	6.94	60	达标
			汞	mg/kg	0.037	38	达标
			镉	mg/kg	0.29	65	达标
			铅	mg/kg	29	800	达标
			铜	mg/kg	25	18000	达标
			镍	mg/kg	41	900	达标
铬			mg/kg	72	/	/	
氯仿			mg/kg	1.1×10 ⁻³ L	0.9	达标	
苯酚			mg/kg	0.04L	/	/	



采样日期	点位编号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价
2021.12.04	5#	项目质量检验中心南侧空地 处(取样深度0~20cm)	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	mg/kg	6L	4500	达标
			砷	mg/kg	5.27	60	达标
			汞	mg/kg	0.121	38	达标
			镉	mg/kg	0.27	65	达标
			铅	mg/kg	68	800	达标
			铜	mg/kg	14	18000	达标
			镍	mg/kg	21	900	达标
			铬	mg/kg	33	/	/
			氯仿	mg/kg	1.1×10 ⁻³ L	0.9	达标
			苯酚	mg/kg	0.04L	/	/
	6#	项目706车间东南侧空地 处(取样深度0~20cm)	石油烃(C ₁₀ -C ₄₀)	mg/kg	6L	4500	达标
			砷	mg/kg	3.90	60	达标
			汞	mg/kg	0.183	38	达标
			镉	mg/kg	0.18	65	达标
			铅	mg/kg	33	800	达标
			铜	mg/kg	85	18000	达标
			镍	mg/kg	30	900	达标
			铬	mg/kg	70	/	/
			氯仿	mg/kg	1.1×10 ⁻³ L	0.9	达标
苯酚	mg/kg	0.04L	/	/			

备注：“L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执行标准：石油烃(C₁₀-C₄₀)执行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GB/T 36600-2018)表2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，其余因子执行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GB/T 36600-2018)表1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。

5 检测结果评价

(1) 地下水

检测期间，项目1#~2#地下水检测点位中氯仿、挥发性酚类、2,4-二硝基甲苯、2,6-二硝基甲苯、镉、铅、铬(六价)、铜、镍、汞的检测结果满足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 III标准限值要求。

(2) 土壤

检测期间，项目1#~6#土壤检测点位中石油烃(C₁₀-C₄₀)的检测结果



满足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(GB/T 36600-2018)表2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限值要求;氯仿、镉、铅、铜、镍、汞、砷的检测结果显示满足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36600-2018)表1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限值要求。

以下空白

报告编制: 唐蕊

审核: 王彬

签发: 陈斌

日期: 2021.12.24

日期: 2021.12.24

日期: 2021.12.24